

2024年
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吴川市司法局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法制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及司法行政对外交流援助工作，参与指导依法治理和司法协助工作；指导基层司法行政工作和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工作，组织指导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参与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承办市人民政府和省、市司法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吴川市司法局内设办公室、普法与依法治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公证律师管理股、社区矫正工作管理股、行政复议与应诉股、综合股、政工办、市委依法治市办秘书股等9个股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东省吴川市公证处、吴川市法律援助处、梅录司法所、大山江司法所、海滨司法所、黄坡司法所、塘尾司法所、吴阳司法所、博铺司法所、覃巴司法所、王村港司法所、兰石司法所、长岐司法所、樟铺司法所、浅水司法所、塘掇司法所、振文司法所等17个部门。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723.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41.52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5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3.4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23.21	本年支出合计	1,723.2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723.21	支出总计	1,723.2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723.21	1,723.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41.52	1,341.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341.52	1,341.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090.56	1,090.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0	1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5.70	15.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92.77	92.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9.00	5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59.68	59.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8	247.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77	246.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28	9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4	21.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96	84.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48	42.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5	3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5	30.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70	27.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5	2.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46	103.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46	103.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46	103.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23.21	1,531.94	191.27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41.52	1,150.25	191.27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341.52	1,150.25	191.27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090.56	1,09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0	0.00	14.8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5.70	0.00	15.7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92.77	0.00	92.77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9.00	0.00	59.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59.68	5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8	24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77	24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8.28	98.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4	2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96	8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48	4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55	3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5	3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70	27.7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5	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46	10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46	103.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46	103.4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23.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41.52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5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3.4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23.21	本年支出合计	1,723.2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723.21	支出总计	1,723.2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23.21	1,531.94	191.27
[204]公共安全支出	1,341.52	1,150.25	191.27
[20406]司法	1,341.52	1,150.25	191.27
[2040601]行政运行	1,090.56	1,090.56	0.00
[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80	0.00	14.80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15.70	0.00	15.70
[2040605]普法宣传	3.00	0.00	3.00
[2040606]律师管理	92.77	0.00	92.77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59.00	0.00	59.00
[2040610]社区矫正	6.00	0.00	6.00
[2040650]事业运行	59.68	59.68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7.68	247.6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77	246.7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98.28	98.28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4	21.04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96	84.9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48	42.48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1	0.91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0.55	30.55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55	30.55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7.70	27.70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2.85	2.85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03.46	103.46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03.46	103.4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03.46	103.46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531.94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74.90
[30101]基本工资	286.82
[30102]津贴补贴	430.03
[30103]奖金	119.76
[30107]绩效工资	18.5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9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2.4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5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1
[30113]住房公积金	103.4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7.4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7.72
[30201]办公费	6.74
[30205]水费	1.12
[30206]电费	2.25
[30207]邮电费	5.76
[30217]公务接待费	1.90
[30228]工会经费	9.69
[30229]福利费	0.66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6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32
[30302]退休费	119.32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91.2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27
[30201]办公费	6.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27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4.02	34.02	0.00	0.00
“三公”经费	11.50	11.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9.60	9.6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60	9.6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90	1.9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531.94	1,531.94	1,531.94	0.00	0.00	0.00
吴川市司法局	1,531.94	1,531.94	1,531.94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374.90	1,374.90	1,374.9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72	37.72	37.72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32	119.32	119.32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吴川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91.27	191.27	191.27	0.00	0.00	0.00	0.00	
吴川市司法局	191.27	191.27	191.27	0.00	0.00	0.00	0.00	
基层司法所业务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基层司法所正常运转，积极参与社区矫正、人民调解、安置帮教、普法宣传及当地党委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确保各镇街的安全稳定。
人民调解经费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加强调解员业务培训和加强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建设，加大对各类民间纠纷的排查化解力度，创新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方式方法，为和谐社会作贡献。
安置帮教经费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用于组织指导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对安置帮教对象进行教育帮扶，以提升帮教效果。
普法宣传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抓好普法宣传，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紧紧围绕“七五”普法规划主线，大力推动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工作机制的贯彻落实，抓住普法宣传重点对象，积极推动法律宣传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积极开展法治市、镇（街）创建工作、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民主法治示范企业创建工作。
公职律师业务费	0.10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加强法律服务队伍建设，提高律师、公证员的政治业务素养，打造业务水平高、政治素质强的法律工作队伍。
一村及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加强对法律师顾问工作的宣传、督导、检查和考核力度，不断提升法律顾问工作成效，确保村、社区得到法律援助指导。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政府法律顾问室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发挥政府法律顾问指导处理单位业务工作纠纷及信访维稳工作的作用，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
法律援助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应援尽援的原则，加强法律援助工作宣传力度，进一步降低法律援助门槛、提高法律援助质量，更好地服务困难群众和弱势群体。
农村维稳律师团业务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继续发挥维稳律师团在信访维稳工作的作用，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抓好特殊人群管理，维护社会平安稳定：协调与公、检、法三家日常衔接机制，确保我市社区矫正工作的顺利开展；充分发挥社区矫正中心和志愿者的作用，建立和健全社区矫正重点（高危）人员定期排查分析制度，加强社区矫正人员的矫治和管控力度，进行分类管理、个性化矫正，提高矫治效果，最大程度地减少重新犯罪。
依法治市专项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扎实推进依法治市工作，统筹规划、督促指导全市依法行政工作，推进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负责全市司法行政法制建设工作；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组织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
依法行政专项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依法行政，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行政执法证管理，规范行政机关执法人员执法行为。加强专业素质教育，努力培养一支适应形势发展需要的基层司法行政干部队伍。
行政复议	2.30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落实依法行政，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抓好复议案件办理工作，开展好政府复议工作。
行政应诉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依法行政，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抓好应诉案件办理工作，开展好政府应诉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培训与发证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依法行政，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行政执法证管理，规范行政机关执法人员执法行为。加强专业素质教育，努力培养一支适应形势发展需要的基层司法行政干部队伍。
规范性文件审查调研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依法行政，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抓好规范性文件审查调研工作，提高制订规范性文件、涉法文件质量。
规范性文件清理备案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落实依法行政，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抓好规范性文件清理、备案工作，提高制订规范性文件、涉法文件质量。
司法局公证处业务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司法局公证处业务费（经费）	12.67	12.67	12.67	0.00	0.00	0.00	0.00	
法律援助律师办案补贴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应援尽援的原则，加强法律援助工作宣传力度，进一步降低法律援助门槛、提高法律援助质量，更好地服务困难群众和弱势群体。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723.21万元，比上年增加8.43万元，增长0.49%，主要原因是招录新任公务员，需要支出增多；支出预算1,723.21万元，比上年增加8.43万元，增长0.49%，主要原因是招录新任公务员，人员支出增多。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1.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9.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4.02万元，比上年增加0.91万元，增长2.7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多，相对行政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4月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528.6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958.11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万元，主要是桌办公桌椅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